

晋江市永和镇力争村“6·17”物体打击 事故调查报告

晋江市政府事故调查组

2023年8月27日

目录

一、事故相关情况.....	3
(一) 事故单位基本情况	3
(二) 相关工艺及设备情况	3
(三) 事发现场基本情况	4
(四) 其他情况说明	4
二、事故发生经过和救援情况	4
(一) 事故发生经过	4
(二) 事故救援和现场处置情况	5
三、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和直接经济损失	5
(一) 人员伤亡情况	5
(二) 直接经济损失情况	5
四、事故发生的原因和事故性质	5
(一) 直接原因.....	5
(二) 间接原因.....	5
(三) 事故性质.....	6
五、事故责任认定及对事故责任者的处理建议	6
(一) 对相关责任单位的责任认定与处理建议	6
(二) 对相关责任人的责任认定与处理建议	6
六、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	6
(一) 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6
(二) 落实属地安全监管责任	7

2023年6月17日3时56分许，位于永和镇力争村的晋江市永和镇力争族吟五金厂发生一起物体打击事故，造成1人死亡。

根据《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令493号）的有关规定，晋江市人民政府组成了以市应急管理局牵头，市纪委监委、工业和信息化局、公安局、市场监督管理局、总工会、永和镇人民政府等单位人员为成员的事故调查组，并邀请晋江市人民检察院派员参加。调查组通过现场勘查、调取监控、调查询问、查阅有关资料等多方调查取证，查清了事故发生的经过、原因和性质，提出了对相关责任者的处理建议和事故防范与整改措施。现将调查情况及处理建议报告如下：

一、事故相关情况

（一）事故单位基本情况

晋江市永和镇力争族吟五金厂，经营者：陈*砦，类型：个体工商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50582MA315UY25R，注册日期：2004年3月4日，经营范围：扁铁、铁制工艺品加工。事发时，该厂共有员工约10名，日常各项事务由陈*强（陈*砦哥哥）全面负责。该厂日常主要是将二手螺纹钢筋加工成扁钢。事发设备系轧钢机。

（二）相关工艺及设备情况

扁钢加工工艺流程：进炉工将二手螺纹钢筋放进加热炉，二手螺纹钢筋经加热后由传送带传送至出料口，后由拉炉工将加热后的螺纹钢筋使用工具拉至轧钢机前，由轧钢工使用工具放进轧钢机轧成扁钢后，通过传送带传送到成品区。轧钢机依次由电动机、联轴器、惯性轮、联轴器、减速机、联轴器、齿轮机、万向

节、轧机、万向节、轧机组成。

（三）事发现场基本情况

事故发生后，经组织查看，现场情况为：轧钢机电动机与惯性轮之间的联轴器上靠近惯性轮一侧的方钢焊接点部分裂开，部分方钢脱落出来，联轴器上的销轴有部分脱落掉在正下方，正下方位置有一根断裂的方钢，在加热炉出料口的区域地面上有一根断裂的方钢，轧钢机电动机与惯性轮之间的联轴器旁的电风扇的防护罩罩体有被击中的新的凹槽。轧钢机电动机与惯性轮之间的联轴器上的销轴由该五金厂自行使用方钢焊接固定在联轴器上。事发现场其余设备无明显异常。

（四）其他情况说明

根据晋江市公安局刑事科学技术室出具的死亡证明书（编号：晋公法证字（2023）54号），死者贺*银符合重度颅脑损伤死亡。

二、事故发生经过和救援情况

（一）事故发生经过

2023年6月16日18时许，贺*银、谢*弟、罗*兵、郭*剑、郭*镇，汪*海等人到晋江市永和镇力争族吟五金厂上班。按照工作安排，贺*银、谢*弟轮流在加热炉出料口使用工具将加热后的螺纹钢筋拉至轧钢机前。6月17日3时30分许，谢*弟轮休，由贺*银负责在加热炉出料口使用工具将加热后的螺纹钢筋拉至轧钢机前。3时56分许，轧钢机电动机与惯性轮之间的联轴器旁的电风扇发出异响，周围并卷起灰尘。现场灰尘慢慢散去后，现场人员发现贺*银倒在地上，脸部朝上，后脑勺流了很多血。

（二）事故救援和现场处置情况

同在车间的工人随即电话报告陈*强并拨打 120 求救电话，陈*强到场后和其他工人将贺*银抬到加工厂大门口等待救援。120 医护人员赶到现场后对贺足银进行抢救，并将其送往晋江市医院继续抢救，但贺*银经过抢救无效死亡，随后贺*银家属拨打了 110 报警电话。

接到事故报告后，永和镇人民政府、永和派出所等单位立即派员赶赴现场，组织开展现场保护和勘查。

综上，本起事故应急救援措施得当，处置及时、有效，没有发生次生衍生事故。

三、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和直接经济损失

（一）人员伤亡情况

该起事故造成 1 人死亡（死者：贺*银，男，1973 年 3 月 9 日出生，汉族，四川省三台县人）。

（二）直接经济损失情况

该起事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为 67 万元（包括丧葬费、死亡赔偿金、抚养费、家属交通食宿费等）。

四、事故发生的原因和事故性质

（一）直接原因

轧钢机联轴器上靠近惯性轮一侧用来固定销轴的方钢在运转过程中脱落并断开弹出击中贺足银头部，致其死亡。

（二）间接原因

1. 晋江市永和镇力争族吟五金厂未建立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未能依规对从业人员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并记

录相关情况，未能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设备上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未能排查整改轧钢机存在的安全隐患。

2. 永和镇人民政府未能有效督促辖区内生产经营单位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

（三）事故性质

经调查认定，该起事故系一起一般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五、事故责任认定及对事故责任者的处理建议

（一）对相关责任单位的责任认定与处理建议

晋江市永和镇力争族吟五金厂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未建立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未能依规对从业人员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并记录相关情况，未能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设备上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未能排查整改轧钢机存在的安全隐患，对本起事故的发生负有重要责任，建议晋江市应急管理局依法对其进行行政处罚。

（二）对相关责任人的责任认定与处理建议

白*民，男，中共党员，永和镇驻力争村干部，力争村第一副网格长，负责具体指导推进、组织协调该村一级网格包括安全生产等各项工作。经查，白*民未能有效督促辖区内生产经营单位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对本起事故的发生负有一定责任，建议永和镇党委、政府对其进行批评教育。

六、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

（一）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晋江市永和镇力争族吟五金厂要认真贯彻实施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要建立健全安全

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各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并严格执行；要强化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提升从业人员的安全技能；要按照规范设置设施设备的安全防护装置和警示标志，及时消除隐患，坚决停用存在事故隐患的设备。

（二）落实属地安全监管责任

永和镇人民政府要认真汲取教训，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对辖区内生产经营单位开展监督检查工作，督促生产经营单位依法落实安全生产各项制度和防范措施，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或者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应当责令限期改正，并及时向有关监管部门报告。力争村委会要开展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政策宣传，加强隐患排查力度、劝阻违法行为、整治各类安全隐患，并将有关情况及时上报。